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機關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馮景瑋

聯絡電話：02-87712794

電子郵件：jimwei@cpami.gov.tw

傳真：02-27772358

受文者：本署綜合計畫組（1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營署綜字第10529103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署105年6月28日召開「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6次會議紀錄1份，請依決議事項辦理，不另行文，請查照。

說明：依本署105年6月22日營署綜字第1052909574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原住民族委員會、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內政部地政司、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

副本：本署綜合計畫組（1科）

署長 許文龍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判發

「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6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5年6月28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貳、會議地點：本署107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組長秉勳

肆、出席人員：（簽到表詳如附件一）

記錄：馮景瑋

伍、報告事項

一、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更正劃定或檢討變更案件之主動創新措施

決定：洽悉。

二、原鄉地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更正為鄉村區作業辦理進度

決定：

（一）洽悉。

（二）附帶決定：

1. 依本次與會直轄市、縣（市）政府報告，除宜蘭縣政府完成前置作業外，其餘直轄市、縣（市）政府有進度落後情形，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進度落後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加速辦理，及提出後續改進措施。
2. 請辦理進度落後之直轄市、縣（市）政府評估召開府內平台會議，以協調府內有關單位協助辦理，以符合規劃進度。

3. 請直轄市、縣(市)政府後續評估採個案方式函送本部辦理核備作業，並請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原鄉地區更正使用分區為鄉村區後續提送本部審議案件之優先順序，俾提高審議效率。
4. 有關「查詢案內土地有無區域計畫之環境敏感地區」，除供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本部區委會審議參考，並可納為直轄市、縣(市)政府後續建築管理參據。

陸、討論事項—全國區域計畫修正案(草案)涉及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與一般農業區檢討變更事宜

決議：

- (一) 有關全國區域計畫修正案(草案)涉及「特定農業區」之檢討變更原則，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會後1週內提供相關文字內容，俾利本署納入後續修正作業；又經濟部水利署針對現行全國區域計畫有關「經水利主管單位確認無灌溉水源地區」該原則所提意見，考量前開規定業經本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召開多次會議討論確定，並經行政院備案在案，故建議維持全國區域計畫規定，如經濟部水利署仍有不同意見，請於會後1週內提供相關修正意見及理由，以供本署研議參考。
- (二) 有關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後續辦理劃定或檢討變更之條件、辦理時程及辦理方式，除下列各點配合檢討修正外，其餘依作業單位建議方式辦理；相關部會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如有其他建議事項，

請於會後 1 週內提供具體意見，俾利本署納為後續修正參考：

1. 辦理程序：

(1) 請評估成立直轄市、縣(市)政府工作小組，將農業、都市發展、地政等有關單位納入，並提高政策決策層級。

(2) 請作業單位繪製完整作業流程，以資明確。

2. 辦理範疇：

(1) 請評估採分期分區方式辦理，以提高辦理效率。

(2) 後續除應將農地分類分級納入參考外，並應將直轄市、縣(市)政府預定納入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得申請設施型使用分區變更區位等開發範圍一併納入考量，以綜合評估檢討變更合理性及必要性。

(三) 請作業單位依據本次討論結論，研議「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編定各種使用地作業須知」有關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檢討變更相關規定之修正方式，並再行召開會議討論之。

(四) 有關臺南市政府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開放使用「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資訊系統」權限乙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臺南市政府個案請求協助事項優先協助處理，並請評估逕予提供直轄市、縣(市)政府地政單位使用權限，或同意本署將該圖資資料納入「區域計畫 e 化網」，以提供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檢討變更作業之參考。

柒、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

「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會議」第6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05年6月28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署107會議室
 主席：林組長秉勳 *林秉勳* 記錄：馮景瑋

出席機關	職稱	簽到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技正	蔡育妮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林務局	科員	劉泰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	助理工程員	卓育廷
原住民族委員會	科員	陳建祥
經濟部水利署	科員 助理工程員	翁士翊 凌金官
經濟部 國營事業委員會	台糖公司 組長	劉錦松
本部地政司	科員	彭敏敏
新北市政府	科員	萬曉彤
桃園市政府	股長	高蕙萍 林燕香 鄭邦寧
臺中市政府	科員 股長	柯七七 陳偉凱 顏古秋 吳英
臺南市政府	科長	高瑞豐 陳偉凱
高雄市政府	技士	黃雅琴

出席機關	職稱	簽到處
宜蘭縣政府	科員	李政鴻 陳作安
新竹縣政府	科員	汪駿旭
苗栗縣政府	科員	林文瑄、賴煥臣
彰化縣政府	科員	梁彥忠
南投縣政府	專員	梁志貴
雲林縣政府	科員	張育銘
嘉義縣政府		邱志浩 葉慧瑜 陳錫
屏東縣政府	(請假)	
花蓮縣政府	科長	張德海
臺東縣政府	科長	賴建彬
澎湖縣政府	科長	歐正和 王承
基隆市政府	約僱	鍾世豪
新竹市政府	科長 科員	李本華 / 連 聯 謙 陳建莉 徐培雲

出席機關	職稱	簽到處
本署綜合計畫組 林組長秉勳		
本署綜合計畫組 林副組長世民		林世民
本署綜合計畫組 張簡任技正順勝		張順勝
蔡科長玉滿		蔡玉滿
本署綜合計畫組		
		馮景濤
		呂依鈺